上海音乐学院 2020 年硕十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方案(总则)

(经2020年4月24日院学术委员会扩大会议、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审定)

根据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决打赢疫情防控战的系列讲话和重要批示,结合 2020 年 4 月 14 日全国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视频会议精神,我院在深入落实教育部、上海市教育考试院、上海市教委关于做好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工作相关部署的基础上,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统筹推进我院此次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工作,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 1. 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的重要讲话精神和指示批示为指导,统一思想,认清形势,提高政治站位,全面落实党中央、教育部、市教委决策部署,精心组织,慎终如始,确保招考平稳。
- 2. 坚守三大底线,即:坚持疫情防控期间不发生考生大规模的流动和集聚政策底线,坚持公平公开公正的招生底线,坚持复试工作安全平稳底线。
- 3. 尊重科学, 遵循音乐艺术专业人才选拔规律, 遵从疫情情势与防疫需求, 并结合教育部"一地多策、一校多策、一生多样"的指示精神, 对已公布的《上海音乐学院 2020 年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进行修订, 对复试科目的考察形式进行调整, 用积极合理的转变适应疫情时期的复试工作需要。
- 4. 不忘教育初心,坚守上音标准,坚持考试要求不降低,人才选拔质量不缩水。同时,加强摸底调查,做好兜底支持,绝不落下任何一个具备复试资格的考生。
- 5. 严格管理考评人员,加强招考规章制度学习、考务工作培训,强化纪律意识、安全保密意识和遵纪守法意识,严防违规违纪行为。严厉打击考生作弊行为,加强资格审核、身份校验和复核复测,设立并畅通申诉渠道和机制。
- 6. 严格落实国家及上海市疫情防控工作要求, 做好人员排查和减少人员流动 集聚等工作, 认真做好考评场所的卫生消毒工作, 保障考评人员、考试工作人员 的生命健康安全。

二、复试工作开展原则

- 1.2020 年我院硕士研究生复试统一采取网络远程方式进行,依托学信网等 多种符合艺术类招生考试特征的网络技术平台,并结合适应招生需求、技术稳定、 条件成熟的其他线上技术平台,完成整体复试工作。
- 2. 修订《上海音乐学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根据上级有关要求,调整原复试阶段的笔试、机试考试科目的考试形式,以适应网络远程复试方式,将笔试、机试考察内容融入网络面试中一并考察。调整英语听力及口语的考试形式为开放性的线上考试形式。我院将以线上提交、在线实时交流、线下评议相结合为基本原则,根据不同的学科专业特征,制定不同的网络远程复试具体办法。
- 3. 组建复试考官库,严肃考官选聘纪律,严格按照我院原有标准对复试考官进行抽取选聘,各面试小组一般由6位考官组成(其中50%的考官为校外考官)。
- 4. 制定与此次复试相关的各种工作办法,以指导复试及录取工作公平、公开、公正地进行。如:《上海音乐学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要求》、《上海音乐学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及录取工作办法》、《上海音乐学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网络远程复试具体办法及操作流程指南(考生端)》、《上海音乐学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网络远程复试具体办法及操作流程指南(考务端)》、《上海音乐学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网络远程复试具体办法及操作流程指南(考务端)》、《上海音乐学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网络远程复试考生承诺书》、《上海音乐学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网络远程复试考官责任书》等。

三、组织与质量保障措施

1. 加强组织领导

强化主体责任,压实工作责任制,发挥我院疫情防控领导小组、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院学术委员会的领导作用与学术决策作用,主动履职、积极作为,把考生、考官、考务工作人员的生命健康放在第一位,把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同复试招生工作结合起来,为做好疫情防控特殊时期的艺术类复试招生工作和打赢疫情防控的阻击战发挥重大作用。

2. 加强统筹协调

疫情防控与复试招生须做到全院一盘棋,通过统筹规划全院资源,合理部署 防疫及招生工作,充分调动研究生部、各院系、宣传部、后勤保卫处、信息技术

中心、监察处、院办、财务等相关职能部门,明确分工,各司其责,以便迅速反应、积极应对,全力以赴推进复试工作。

3. 加强技术支撑

会同信息技术中心做好网络技术支持。通过组建网络技术支持工作小组、开辟复试专用网络、调研选取成熟的网络平台、购买第三方技术服务(如必要)等方式,为线上复试保驾护航。

4. 切实落实各层级责任

根据上级有关要求,切实落实主体责任、主管责任、主办责任,明确各部门分工和第一责任人,由第一责任人亲自部署并督促各项工作的实施和推进。明确各事项的负责人,将职责切实落实到岗、到人。严格落实责任追究,对复试工作推进过程中不担当、不作为的行为须严肃问责,追究责任。

5. 全力做好兜底保障

实行动态对接帮扶,提出问题必有回应。如有考生需要,我院将抽调相关信息技术人员对其进行软件操作等专门指导,确保所有具备我院复试资格的考生能够顺利完成其线上复试。

6. 做好新生复核复测

2020 级硕士新生入学后,三个月内须进行健康及身份复查,线下验证考生考试材料等。对于健康检查、身份复核及复测成绩存在疑点的考生,我院将组织专门的调查再次核验,凡属提供虚假健康信息、身份材料、考试材料,亦或是有替考、作弊等违规行为的考生,一经查实将依法依规坚决取消其录取资格。

7. 强化疫情防控措施

复试期间,严格落实国家及上海市的相应防控防疫工作要求,及时排查安全 隐患,确保相关人员生命健康安全,妥善做好复试保障工作。

2020年4月24日